证券代码:688253 证券简称:英诺特 公告编号:2024-013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3年10月)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制定了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公司2024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期限: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薪酬方案具体内容

(一)董事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享有董事津贴,具体的津贴标准为税前12万元/年。因履职需要产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承担。

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享有岗位津贴,具体的津贴标准为税前6万元/年。因履职需要产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董事长、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固定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依据各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及专项考核指标的实际完成状况确定。

(二)监事薪酬

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享有岗位津贴,具体的津贴标准为税前6万元/年。因履职需要产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承担。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薪酬由固定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依据各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及专项考核指标的实际完成状况确定。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由固定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依据各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及专项考核指标的实际完成状况确定。

三、审议程序

2024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因全体董事为利益相关者而需回避表决,故将《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张秀杰、张晓刚、赵秀娟回避表决。

2024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因全体监事为利益相关者而需回避表决,故将《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88253 证券简称:英诺特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81,611,655.58		10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085,284.93		17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138,047.10		198.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03,396.25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		16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		16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2		增加4.4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21,982,120.56		120.0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81		增加0.3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77,077,741.61	2,065,655,177.63	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89,554,539.71	1,842,008,497.63	8.01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76,024.0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123,161.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04.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67,274.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947,237.8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15,117.94	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09.36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7.50	
研发投入合计	120.09	主要系公司产品临床试验费用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鹰潭市余江区英斯盛拓企业管理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53,300	17.83	24,253,300	24,253,300	无	0
鹰潭市余江区英斯信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73,800	11.08	15,073,800	15,073,800	无	0
叶逢光	境内自然人	13,734,800	10.09	13,734,800	13,734,800	无	0
鹰潭市余江区天航飞拓企业管理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44,800	9.22	12,544,800	12,544,800	无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03,000	5.00	0	6,803,000	无	0
田少武	境内自然人	4,654,452	3.42	0	4,654,452	无	0
北京英和睿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0,816	1.50	2,040,816	2,040,816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6,238	1.20	0	1,636,238	无	0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34,919	1.13	1,534,919	1,534,919	无	0
YuanBio Venture Capital L.P.	境外法人	1,204,375	0.89	0	1,204,375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3,000
田少武	4,654,452	人民币普通股	4,654,45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6,238	人民币普通股	1,636,238
YuanBio Venture Capital L.P.	1,204,375	人民币普通股	1,204,37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兴润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9,649	人民币普通股	1,199,649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7,631	人民币普通股	1,197,631
田泽训	1,160,021	人民币普通股	1,160,021
广州安创投资有限公司	1,04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4,9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潜力新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5,335	人民币普通股	925,33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7,652	人民币普通股	907,65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鹰潭市余江区英斯盛拓企业管理中心系实际控制人之一叶逢光的个人独资企业,鹰潭市余江区天航飞拓企业管理中心系实际控制人之一张秀杰的个人独资企业,叶逢光与张秀杰为一致行动人,鹰潭市余江区英斯信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英和睿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张秀杰;(2)广州安创投资有限公司之执行董事、经理系公司董事会秘书陈富康;(3)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兴润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潜力新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基金管理人均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田少武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818,880股;田泽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640,000股。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期初通过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1,534,900股,已全部归还,期末出借股份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9	0.00	1,534,900	1.13	1,534,919	1.13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534,919	1.13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受益于国家分级诊疗体系不断推进、多项呼吸道相关临床实践指南及专家共识发布、患者早诊早治的就诊意识提升以及公司加大等级医院及基层医疗市场的开拓力度等因素,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市场开拓保持较好态势。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8,161.17万元,同比增长109.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608.53万元,同比增长171.44%。

2、2024年第一季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为1,938.48万元,其中信用减值损失为1,900.59万元,主要与新冠产品相关的应收账款的账龄相关,公司按照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4,026,855.04	166,464,567.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4,830,938.56	1,530,581,893.1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7,236,282.97	105,172,928.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988,353.20	7,100,299.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51,417.21	1,683,313.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7,138,402.81	61,510,048.9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03.65	104,135.78
流动资产合计	1,976,775,853.44	1,872,617,186.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888,528.81	18,155,433.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09,477.55	3,109,477.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000,000.00	1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2,371,869.46	115,079,751.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23,786.64	3,309,297.94
无形资产	6,962,745.97	7,021,144.9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152,037.17	8,646,159.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75,272.57	13,407,618.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18,170.00	11,309,108.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301,888.17	193,037,991.06
资产总计	2,177,077,741.61	2,065,655,177.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5,147,392.21	63,566,548.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6,326,522.79	100,655,839.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796,990.28	20,970,226.74
应交税费	14,529,538.50	20,839,665.36
其他应付款	8,663,138.11	4,203,724.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7,840.56	1,958,272.27
其他流动负债	2,044,234.49	3,039,967.90
流动负债合计	179,125,656.94	215,234,244.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11,796.06	1,036,781.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26,567.85	4,798,665.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59,181.05	2,576,988.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97,544.96	8,412,435.70
负债合计	187,523,201.90	223,646,68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6,060,816.00	136,060,8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5,859,755.40	1,024,462,227.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60,604.71	-1,023,834.0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190,232.47	46,190,232.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2,404,340.55	636,319,055.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89,554,539.71	1,842,008,497.6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89,554,539.71	1,842,008,497.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77,077,741.61	2,065,655,177.63

公司负责人:张秀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秀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英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1,611,655.58	134,510,760.91
其中:营业收入	281,611,655.58	134,510,760.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560,308.17	78,431,566.13
其中:营业成本	46,329,775.60	46,018,264.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30,080.34	1,012,488.17
销售费用	20,312,316.64	10,853,846.17
管理费用	10,819,003.95	9,774,737.10
研发费用	21,982,120.56	9,987,729.18
财务费用	-1,412,988.92	784,500.78
其中:利息费用	36,192.70	58,244.30
利息收入	1,336,922.60	2,719,954.47
加:其他收益	869,752.28	3,430,599.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46,321.58	3,827,591.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0,793.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63,640.99	1,959,986.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005,904.01	326,148.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8,934.22	-3,452,255.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3,246,246.12	62,171,265.19
加:营业外收入	254,593.20	31,339.14
减:营业外支出	239,288.35	168.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261,550.97	62,202,435.94
减:所得税费用	27,176,266.04	8,384,220.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085,284.93	53,818,215.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085,284.93	53,818,215.0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085,284.93	53,818,215.0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229.3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229.3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229.3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229.3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6,148,514.28	53,818,215.0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148,514.28	53,818,215.0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	0.4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秀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秀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709,918.83	52,359,899.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872.75	3,435,036.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89,287.58	6,048,32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290,079.16	61,843,262.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775,369.82	40,855,032.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144,592.14	24,033,084.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271,303.67	18,729,896.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95,417.28	6,996,104.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286,682.91	90,614,11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03,396.25	-28,770,855.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7,883,695.00	1,098,762,505.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89,833.45	6,613,989.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0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9,090,558.45	1,105,376,495.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34,851.00	5,674,426.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2,491,916.67	978,879,07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4,626,767.67	984,553,49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36,209.22	120,822,998.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5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55.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30.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1,555.32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1,555.32	11,023,13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555.32	-10,997,575.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6,655.60	-3,586,224.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562,287.31	77,468,343.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464,567.73	378,670,421.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026,855.04	456,138,765.13

公司负责人:张秀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秀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英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88253 证券简称:英诺特 公告编号:2024-011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4月28日作出的《关于同意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02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2年7月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02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6.0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656.1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含增值税,不含前期已收取且已计入损益的保荐费150.0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0,048.29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7月2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2]第34-00009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886,561,2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86,078,291.18
募集资金净额	800,482,908.82
加: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146,030.41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8,021,347.76
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347,201,061.42
购买理财产品	395,057,105.77
支付银行手续费	2,052.03
加:利息收入(含理财产品收益)	15,435,957.6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5,783,329.90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23年10月修订)(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2022年6月,公司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英诺特(唐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英诺特")同华泰联合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2年11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唐山英诺特同华泰联合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补充协议》,补充增加唐山英诺特为募集资金使用人。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三)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人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期末金额(元)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港支行	20000042793300094552478	6,289,631.07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	110061242013003765001	11,165,826.94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家园支行	11231401040005390	157,918.55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110927877610808	2,850,291.13
英诺特(唐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311900245910402	4,564,901.65
英诺特(唐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	110061242013004532659	754,760.56
英诺特(唐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港支行	20000062602900110156582	-
合计			25,783,329.90

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是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家园支行的上级管理行,根据银行管理要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进行签署,但账户开户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家园支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02.13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2]第34-00035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2022年9月2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人民币4.7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

经保荐机构督促及公司自查发现,在实际现金管理工作中,由于公司财务经办人员操作失误,在募投项目中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对应资金32,852.29万元未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的情况下,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对应资金理解为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导致2022年9月至2023年3月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虽未超出授权使用额度,但募集资金专户中的现金管理余额的最高额超出授权使用额度29,196.00万元。

公司上述情况系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且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未超过董事会授权的整体(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存在超额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观故意,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时公司已认真反思总结,并组织了对募集资金使用相关制度的全面学习,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对公司超额使用29,196.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并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3.2亿元至7.9亿元,为便于管理,授权期限保持与2022年8月1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一致,即现金管理额度授权期限于2023年9月2日全部到期。

公司于2023年8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4.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前次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12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即2023年9月2日至2024年9月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9,505.71万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受托人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购买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交通银行北京丰台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3-10-30	2024-01-31	1.75%
2	交通银行北京丰台支行	通知存款	105.71	2023-03-01	不适用	2.00%
3	中国农业银行北苑家园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	2022-11-10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	3.10%
4	中国农业银行北苑家园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	2022-11-10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	3.10%
5	中国农业银行北苑家园支行	通知存款	1,200.00	2022-09-09	不适用	0.80%
6	北京银行金融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3-02-13	2024-02-08	1.55%
7	招商银行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通知存款	900.00	2022-09-08	不适用	2.10%
9	招商银行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通知存款	11,300.00	2022-12-28	不适用	2.00%
10	招商银行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3-12-12	2024-03-12	1.65%
11	招商银行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3-11-03	2024-01-03	1.65%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3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并将"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061.11万元(含孳息)投资于更为适合公司短期需求的"体外诊断产品研发项目";同意公司将"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12个月。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的最高额超出授权使用额度的情形,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除"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中所述2023年1-3月期间存在超过授权额度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除因公司财务人员操作失误导致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超出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的额度外,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董事会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4]第34-00026号)

(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048.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864.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48.2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507.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	否	35,309.00	25,000.00	25,000.00	255.14	595.06	-24,404.94	2.38	2026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体外诊断产品研发项目	是	14,196.00	14,196.00	16,144.23	4,943.55	10,194.54	-5,949.69	63.15	2024年7月	注6	不适用	否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25,567.00	6,000.00	6,000.00	813.98	813.98	-5,186.02	13.57	2025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是	5,874.00	2,000.00	51.77	–	51.77	–	100.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0	32,852.29	32,852.29	27,852.29	27,852.29	-5,000.00	84.7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0,946.00	80,048.29	80,048.29	33,864.96	39,507.64	-40,540.65	49.3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自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实施以来,受宏观环境的影响,以及下游需求波动的影响,募投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存在着一定的差异,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总体工作未达预期,实施进展滞后。2023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12个月。 2、由于"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与"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存在一定相关性,随着"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的延期,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23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终止"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061.11万元投资于更为适合公司短期需求的"体外诊断产品研发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自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实施以来,受宏观环境的影响,以及下游需求波动的影响,同时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实施的其余项目达产,公司现有产业规模已能充分满足市场需求,导致募投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存在着一定的差异,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总体工作未达预期,实施进展滞后。公司于2024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项目"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并将其剩余募集资金及相关孳息继续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尽快科学、审慎地选择新的投资项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2、由于公司所在的体外诊断行业正处于不断发展变化中,公司需要随之而动态调整营销策略,而依托于公司现有的营销策略及销售模式,在"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未完成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市场开拓已处于良好态势,同时,基于"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将加大公司长期资产的投入,不利于资金使用效率的提升。公司于2024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并将其剩余募集资金及其相关孳息投资于更为适合公司当前需求的"体外诊断产品研发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02.13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2]第34-00035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2022年9月2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人民币4.7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 2023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对公司超额使用29,196.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并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3.2亿元至7.9亿元,为便于管理,授权期限保持与2022年8月1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一致,即现金管理额度授权期限于2023年9月2日全部到期。 2023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4.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前次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12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即2023年9月2日至2024年9月1日。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截至2023年末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募集资金总额系指扣除发行费用(含增值税,不含前期已收取且已计入损益的保荐费15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5: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包括体外诊断试剂及仪器产业化项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5年7月)、体外诊断试剂及仪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7月)。

注6:体外诊断产品研发项目实现的实现的效益详见公司定期报告中核心技术及研发进展章节。

注7:"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中剩余募集资金系截至相关项目终止时剩余的募集资金额。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体外诊断产品研发项目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16,144.23	16,144.23	4,943.55	10,194.54	63.15	2024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144.23	16,144.23	4,943.55	10,194.54	—	—	不适用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由于"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与"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存在一定相关性,随着"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的延期,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23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终止"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061.11万元投资于更为适合公司短期需求的"体外诊断产品研发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